

附件 3

## 河南省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评估指标体系（试行）

（共计 1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1. 办学方向 (10 分)	1.1 党的领导 (2 分)	1.1.1 学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国家教育方针、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开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的方针政策和有关规定，致力于构建学习型社会和终身学习体系。严把教材审核关，由高校党委对本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工作负总责。高校领导班子应牵头负责，严格按照《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结合学校自身办学定位、办学能力进行专业设置申报。（2 分）
	1.2 思政教育 (4 分)	1.2.1 建立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和“三全育人”工作格局，以多种形式进行有效的思想政治教育。（1 分）  1.2.2 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和课程思政建设，严格落实思政课程线下教学及相关活动的要求，全面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 ①开齐开好思想政治理论课；（0.5 分） ②设有思政课专兼职教师与党务工作人员；（0.5 分） ③课程思政建设及实施效果好。（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1.2.3 定期对教师、学生的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情况进行考察，发现负面问题能及时妥当处置。（1分）
	1.3 特色办学（1分）	1.3.1 学校在办学、教学、管理、服务、资源建设方面具有特色，并针对评估工作召开专项工作会议。（1分）
	1.4 创新发展（3分）	1.4.1 重视创新发展，对现代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研究有充分认识，鼓励教职工开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研究，学校获得过成人教育教学成果奖项、发表过相关研究论文、报告或开展过参与式、讨论式、项目式、案例式等教学实践。（3分）
2. 培养过程 (15分)	2.1 培养方案（3分）	2.1.1 主动适应经济及社会发展的需求，面向在职从业人员，面向基层，培养符合学校定位全面发展的应用型专门人才。研制有完备、合理的人才培养方案： ①制定有符合高等学历继续教育规律的人才培养方案；（2分） ②培养方案强化实践教学、突出实验实训内容的基础性和应用性、注重培养学生应用能力。（1分）
	2.2 实践教学（3分）	2.2.1 根据专业以及成人学习的特点，设置有合理的实验、实践环节，并保证其实施；学校在不影响正常教学秩序的基础上，统筹规划，让成人教育学生充分享受学校实验设备、实训基地。积极与企业、行业单位共建符合成人教育规律的实习实训基地。（1分） 2.2.2 毕业论文（设计）、毕业实习报告符合标准，毕业论文（设计）、毕业实习报告指导过程符合规范（2分）： ①毕业论文（设计）、毕业实习报告形式符合学历层次要求、格式规范，选题和内容结合岗位和职业实际，符合专业培养要求，毕业论文原则上全员答辩；（1分） ②毕业论文（设计）写作、指导时间不少于三个月，选题、开题、终稿、答辩程序完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记录完整，毕业生与指导教师的比例不高于 20:1。（1分）
	2.3 课堂教学(9分)	2.3.1 具备完善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习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包括教育教学管理、考试管理、质量评价等方面，教学文件完备，程序规范，能使学生和教师正确掌握其精神和主要内容。（2分）
		2.3.2 对学生进行入学教育、学习方法等指导，有学习指导相关的课程课件或手册，使学生尽快适应成人教育教学模式。（1分）
		2.3.3 课程结构、教学实施方案能够贯彻培养计划和教学大纲的要求，符合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的规律，体现学分制特点，便于学生自主学习和网络学习，执行情况良好；面授课程的师资、学时符合教育行政部门的相关规定，专业核心课程必须由主办高校教师授课，线下面授教学（含实践教学环节）课时数不少于人才培养方案规定总学时的 20%。（2分）
		2.3.4 建有导学和助学制度，辅导教师能及时解决学生学习过程中的问题，教学资源应用方便，使用痕迹可追踪，有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指导。（2分）
		2.3.5 大力推进混合式教学改革，有适应混合式教学的相关制度并科学地反映在学生的学习状态评价以及成绩评定中。能采取有效的激励、保证措施，推动学生充分利用线上教学资源。（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3. 教学设施与资源 (8分)		3.1.1 具有符合现代成人学习需要的线上教学平台和管理服务平台，能够满足所属在籍学生线上学习的要求，平台具备对外信息发布、招生宣传管理、教学教务管理、考试管理、校外教学点管理、提供学习资源、学习支持服务、互动交流、学习过程跟踪、学习评价等功能，管理服务人员能熟练使用，能满足网上教学管理服务的需要。(1分)
	3.1 设施条件 (3分)	3.1.2 具有满足面授教学需求的教学用房、实验实训设备，生均教学用房面积不低于1平方米/生。有保障网络安全及数据备份的制度和措施。有专职岗位负责网络信息安全，配备有相关安全设施和软件，各种设施和制度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和规定。(1分)
		3.1.3 具有符合办学规模和网络课程开发制作场地；能够充分利用学校信息化教学优势，多渠道多形式的利用人工智能等技术做好教学服务。(1分)
	3.2 资源与教材建设 (5分)	<p>3.2.1 资源建设质量和类型能满足学生学习要求：</p> <p>①有系统的网络课程资源建设规划和实施方案，已建成网络课程等数字化资源达到全部已开设课程的30%以上；(1分)</p> <p>②聘请优秀的学科教师，组建由主讲教师、教学设计、技术支持、视频编辑人员等组建的网络课程开发团队；有与培养目标相适应的网络课程资源设计和建设标准；有相应的制度保障和政策措施，激励优秀教师主讲课程；定期对教师开展现代教育技术与网络教学方面的培训；(1分)</p> <p>③课程、课件和教材符合培养目标要求，适应成人线上自主学习，质量优良，数量适度，到位及时，更新适时；设计开发的网络课程，应包括教学大纲、课程导学、视频课件、教学案例、在线测试、试题库等网上学习资源，学生对于提供的课程资源满意程度较高。(1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3.2.2 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要求开展教材选用工作，有明确的标准和制度。能够结合学科专业优势规划建设适应成人在职需要、满足交互学习要求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2分）
4. 教师及管理队伍（17分）	4.1 师德师风（3分）	4.1.1 把教师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强化师德教育、加强师德宣传、严格考核管理、加强制度建设，将师德考核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3分）
	4.2 建立制度（3分）	4.2.1 制定有符合成人教育特点的岗位职责管理规定，根据需要选聘教学、管理、服务与技术人员。具有有效的教学、管理与服务质量考核及奖惩制度。（3分）
	4.3 教师队伍结构与资格（6分）	4.3.1 主讲教师与在籍学生数比例不低于1:200，主讲教师从事本专业高等教育教学的时间不低于2年，具有高校教师资格，全部为高校专任教师或由学校聘用，其中本校专任教师占主讲教师的比例不低于60%，专任教师和兼职教师中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比例均不低于30%，双师型教师应占一定的比例。（3分）
		4.3.2 辅导教师与在籍学生数比例不低于1:100。辅导教师均具有本科以上学历，有相关教学经验，中级及以上职称或研究生学历的辅导教师所占比例不低于60%。（3分）
	4.4 管理服务队伍（2分）	4.4.1 具备数量和质量上与现代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管理与服务模式相匹配，且与计算机网络平台相适应的专职管理、服务人员和技术队伍，具有有效的考核及奖惩制度。专职管理、服务人员与在籍学生数比例不低于1:200，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本科及以上学历。（2分）
	4.5 教师发展（3分）	4.5.1 重视教师培训与职业发展，加强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建设，定期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培训课程。（1分）
4.5.2 对各类工作人员经常开展相关政策、业务的培训，确保其熟悉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规律和特点，工作质量和水平符合相关业务要求。（1分）
		4.5.3 有健全的激励机制：（1分） ①制定有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实践能力、科研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的相关规定措施； ②制定有对教师开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和线上线下相结合教学模式研究创新的鼓励相关规定措施； ③制定有促进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和加强实践教学教师队伍管理的相关规定措施。
5. 教育教学管理 和学习支持 (30分)	5.1 招生管理(6分)	5.1.1 招生范围、对象符合教育行政部门的规定，招生计划按规定呈报教育行政部门审批。（2分）
		5.1.2 招生宣传发布程序完备，招生简章、广告、入学指南等宣传材料内容真实、准确，符合有关规定。（2分）
		5.1.3 坚持国家规定的入学资格要求，审核、验证制度规范；招生、录取制度科学严密，过程严肃规范，档案真实完备。（2分）
	5.2 学籍管理(5分)	5.2.1 学籍管理人员熟悉、掌握有关规定，能够严格执行，记录规范、完整。所有学生学籍档案由所在高校统一注册、保存。（2分）
		5.2.2 学生熟悉学籍管理的有关规定，按规定办理学籍异动手续。（3分）
	5.3 档案管理(5分)	5.3.1 继续教育学院（成人教育部）及所合作校外教学点的档案工作有专人负责；具备妥善的专用保管场所；能使用现代化信息档案管理系统进行管理。（2分）
		5.3.2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学校的有关文件，学院（部）的有关文件资料，招生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取、教学、考务、学籍、学历学位、奖惩等档案资料保管规范、完备。（3分）
	5.4 考试管理（4分）	5.4.1 考风考纪的规章制度严肃，考点、考场设置及管理科学严密，考务队伍具备相应的资格和能力，考务工作严格规范，能严肃按章处理违纪、作弊行为。（2分）
		5.4.2 考试方式、内容的设计科学合理，符合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特点，利用平台实现考试预约、考场编排、考试数据统计、考试资料生成等考试工作的自动化、智能化管理，并可追溯痕迹。（1分）
		5.4.3 考试成绩的评定严肃、认真、公平、及时，成绩分布合理。通过教学管理平台及时发布考试成绩，并对考试成绩进行统计分析，据此改进教学。（1分）
	5.5 学历、学位资格及证书管理（2分）	5.5.1 毕业、学位授予条件符合要求，能严格审核授予资格，相关记录翔实准确。学历、学位证书的格式和表述符合教育部有关规定。（2分）
	5.6 学费缴纳（2分）	5.6.1 严格按照物价部门审批后的学费标准收取学费。学费由学生直接向学校缴纳，并全额缴入学校财务统一管理，学校向学生出具正式学费收据，严禁校外教学点代收学费。（2分）
	5.7 学生日常教育管	5.7.1 有系统、全面、完备的学生管理规章制度，包括有效的奖惩制度，引导学生积极向上；有学生手册或管理文件手册。（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理（6分）	<p>5.7.2 建立线上和线下相结合、实时与非实时结合，全方位、立体化的学习支持服务体系。（3分）</p> <p>①设有专门的学生工作机构和岗位，积极创造条件增加学生入校学习、活动的的时间和频次，集中举办开学典礼、毕业典礼等重要活动；（1分）</p> <p>②通过电话、邮箱、论坛、在线咨询等多样化的服务手段开展导学、促学、助学、督学等支持服务；（1分）</p> <p>③建有基于网络的教学、考试、服务、资源等的服务体系，能有效支持学生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和环节，及时分析掌握学生使用教学资源等情况；能有效开展学习跟踪记录，学生线上线下学习活动有记录，并参与形成性考核。（1分）</p>
<p>6. 校外教学点的建设、管理与服务（8分）* 在进行评估时配合抽查该校的1-2个校外教学点，如校外教学点评估不合格，则本项分数扣除</p>	<p>6.1 校外教学点的备案、指导与服务（5分）</p>	<p>6.1.1 按照教育行政部门有关政策、条件、规定设立校外教学点并报相关教育行政部门备案。（2分）</p>
		<p>6.1.2 与依托建设单位双方签订合法的书面合作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并为校外教学点管理设置专门工作人员，督促落实教学环节（3分）：</p> <p>①协议包括相应的违约处理办法，明确高校拨付给设点单位的工作经费不超过学生学费总额的一半；（2分）</p> <p>②设置有对校外教学站点进行指导、管理、服务、培训的专门机构或人员，与校外教学点信息交流顺畅，能根据学校的标准和安排进行全方位、全过程指导，督促落实培养计划、教学大纲、教学进度表等要求，保证各必要环节的落实以及良好的教学秩序，能够依据有关规定和协议对于校外教学点进行全方面、有效的监督和管理，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培训和评估。（1分）</p>
	<p>6.2 教学点招生服务的监控（2分）</p>	<p>6.2.1 按照教育行政部门及学校的要求有效地管理校外教学点的招生宣传、入学资格审查和管理服务规模，监控校外教学点不得从事与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无关的其他活动，无点外设点情况。（2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6.3 考试服务的管控 (1分)	6.3.1 指导、监督校外教学点严格规范考务工作，严格考试管理，严肃考场纪律，对大面积作弊现象进行严惩。(1分)
7. 质量保障 (7分)	7.1 质量监控制度 (2分)	7.1.1 具有比较健全的适应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发展需要的教学及管理质量检查、评估程序和制度，能在日常运行中贯彻落实。(1分)
		7.1.2 设立职责明确的常设机构或岗位，负责内部教学质量检查、评估。(1分)
	7.2 严格执行监控 (1分)	7.2.1 严格执行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考试和阅卷规范；加强考试管理、严肃考试纪律、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高度重视年报撰写工作，上报材料和数据真实、准确。(1分)
	7.3 经费保障(1分)	7.3.1 教学经费投入(含课程和学习资源建设、校内教学基本设施和系统平台建设维护、校内教师 and 教学辅导人员经费、其它校内教学业务费用)不低于学费收入的70%。(1分)
	7.4 配合保障(3分)	7.4.1 学校支持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办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办学工作在学校年度工作安排中占有一定比重。(3分)
8. 教育教学成果 (5分)	8.1 达成度(2分)	8.1.1 能够按照人才培养方案完成人才培养目标。(2分)
	8.2 适应度(1分)	8.2.1 建立了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机制，开展过针对毕业生职业发展、适应产业结构调整或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的调研；对近三年的优秀毕业生进行过典型案例收集。(1分)
	8.3 满意度(2分)	8.3.1 开展过学生(毕业生与在校生)对学习成长的满意度调查。(1分)
		8.3.2 开展过用人单位的满意度调查。(1分)

说明：

1. 本体系包含 8 个一级指标，31 个二级指标，54 个审核重点。
2. 本体系中评估审查须提交的支撑材料均为 3 年以内材料。
3. 本体系中一级指标第 6 项“校外教学点的建设、管理与服务”侧重考察高校对于教学点的监管措施，在进行评估时配合抽查该校 20%的校外教学点，如校外教学点评估不合格，则本项分数扣除。
4. 评估成绩由对照本体系评价形成成绩和校外教学点抽查成绩共同构成，其中本体系评估得分按照 80%折算入总成绩，如参评高校没有校外教学点则评估系统将直接加权计算总成绩。